

## \* 研究動態 \*

# 《四庫存目》諸書的價值及 其流傳與輯印

杜澤遜\*

## 一、前 言

《四庫存目》之書近七千種，長期以來沒得到足夠重視。許多學者認為這批典籍不過是《四庫全書》之棄餘，價值不高，無足輕重。1992年以來開始有學者重視《四庫存目》之書，尤其中國東方文化研究會歷史文化分會提出輯印《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的計劃，在學術界引起很大反響，受到不少學者的肯定，但同時也有不少學者表示反對意見，認為《存目叢書》不宜印行。筆者近十年來一直從事《四庫全書》及《四庫全書總目》的研究，近五年來又特別偏重《四庫存目》的研究，所撰《四庫存目標注》即將殺青。目前筆者正參加《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輯印工作，任常務編委兼總編室主任。因此，對《四庫存目》之書有較深刻的認識，現不揣樧昧，發表出來，供同志者參考。

## 二、《四庫存目》之由來

乾隆三十七年(1772)正月初四日有一道要求各直省督撫學政採集遺書的上諭：「古今來著作之手無慮數千百家，或逸在名山，未登柱史，正宜及時採集，彙送京師，以彰千古同文之盛。」其採集範圍極廣：「除坊肆所售舉業時文及民間無用之族譜、尺牘、屏幛、壽言等類，又其人本無實學、不過嫁名馳騖、編刻酬倡詩文、瑣屑無

---

\* 作者任教於山東大學

當者，均無庸採取外，其歷代流傳舊書，內有闡明性學治法、關係世道人心者，自當首先購覓。至若發揮傳注、考核典章、旁暨九流百家之言，有裨實用者，亦應備為甄擇。又如歷代名人洎本朝士林宿望，向有詩文專集，及近時沉潛經史，原本風雅，如顧棟高、陳祖范、任啟運、沈德潛輩，亦各著成編，並非巢說卮言可比，均應概行查明。」<sup>①</sup>不久安徽學政朱筠又奏請將《永樂大典》徵引各書搜輯出來，<sup>②</sup>乾隆三十八年二月降旨派員辦理，並命「將來辦理成編時，著名《四庫全書》」。<sup>③</sup>在其後數年內，各地督撫學政及私家進呈圖書加上內府藏書、《永樂大典》輯佚書等，據《四庫全書總目》記載，共 10,254 種（統計數據均依 1965 年中華書局影印乾隆六十年浙江刻《四庫全書總目》）。如此浩繁的典籍當然不可能毫無選擇地編成《四庫全書》。事實上，早在下詔求書時已將「舉業時文」、「族譜、尺牘、屏幛、壽言」、「酬倡詩文」等排斥在外。在乾隆三十八年二月十一日上諭論及採輯《永樂大典》佚書時又指出：「其中有書無可採而其名未可盡沒者，祇須注出簡明略節，以佐流傳考訂之用。」<sup>④</sup>乾隆三十八年五月十七日上諭則更明確指出：「其間有俚淺訛謬者，止存書名。」<sup>⑤</sup>因此，在乾隆三十九年七月「四庫全書處」進呈的《四庫全書總目》初稿中，即「於經史子集內分晰應刻、應抄及應存書目三項」。<sup>⑥</sup>所謂「應刻、應抄」者，就組成了後來編定的《四庫全書》，共含圖書 3,461 種。所謂「應存書目」者，就是後來人們稱之為《四庫存目》的圖書，共 6,793 種。<sup>⑦</sup>「存目」的意義很明確，那就是「止存書名」，不收其書。因此，在乾隆末年頒行的《四庫全書總目》<sup>⑧</sup>中，雖然記載圖書 10,254 種，並且都有提要，但《四庫全書》收錄的僅有 3,461 種，其餘 6,793 種在《四庫全書》中是找不到的。在《總目》中，《四庫全書》收錄的書是單獨排列的，稱為「著錄」。每類「著錄」之書開列完畢，才依次開列那些「止存書名」的書，稱「附存目」，即「存目」。

在《總目》正式頒行以前，「著錄」和「存目」兩大部分已在民間提前刊行其書

①②③④⑤⑥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

⑦ 《清史稿·藝文志序》：「特命紀昀等撰《四庫全書總目》，著錄三千四百五十八種，存目著錄六千七百八十八種，都一萬二百四十六種。」1965 年北京中華書局影印王伯祥斷句浙江刻本《四庫全書總目》卷尾有統計數據：「《四庫全書總目》著錄之書 3,461 部，79,309 卷，存目之書 6,793 部，93,551 卷，內 410 部無卷數。」此據中華書局本數據。

⑧ 《四庫全書總目》武英殿本、浙江本刊版均在乾隆末，但刷印頒行則均在嘉慶初年，故行世各本吳陳琰均作吳陳琬，李顥均作李容，避嘉慶諱也。

目，它們是乾隆四十九年鮑氏知不足齋刻的《欽定四庫全書簡明目錄》二十卷、乾隆五十八年桐城胡虔編刻的《欽定四庫全書附存目錄》十卷。《簡明目錄》是趙懷玉從四庫館帶出的。《附存目錄》（通稱《四庫存目》）是胡虔在武昌節署看到抄本《四庫全書總目》時摘抄出來的，抄出之後又請當時的學者凌廷堪校過，分為十卷。這個單行本《四庫存目》每書僅記書名、卷數及朝代、著者，光緒十年廣東學海堂重刻過。由於胡虔依據的不是最後定本，所以與後來正式頒行的《總目》略有出入，經嘉道時期的學者周中孚核對，發現《總目》有而此目無者九種，《總目》無而此目有者三十二種。<sup>⑨</sup>這三十二種當中，有周亮工、周在浚等人的著作，屬於禁毀書。它和《簡明目錄》鮑刻本一樣，卻存了《總目》的某些原始面貌。<sup>⑩</sup>

對「著錄」與「存目」之間的界限，《四庫全書凡例》中有明確規定：

其上者，悉登編錄，罔致遺珠。其次者，亦長短兼臚，見瑕瑜之不掩。其有言非立訓，義或違經，則附載其名，兼匡厥謬。至於尋常著述，未越群流，雖咎譽之咸無，要流傳之已久，準諸家著錄之例，亦並存其目，以供考核。

（《總目》卷首）

自「其有言非立訓」以下謂「存目」，以上謂「著錄」，區分井然。綜上諭及《凡例》之言，所謂《四庫存目》之書，是指那些「書無可採」、「俚淺訛謬」、「言非立訓，義或違經」、「尋常著述，未越群流」的著述。簡言之不外兩類：一是平庸俚淺，二是違背正統觀念。

### 三、《四庫存目》發覆

「著錄」和「存目」的標準既如上述，那麼《存目》之書似乎也就鮮有可取了。打開《四庫全書總目》，可以發現，《存目》各書提要大都祇是挑剔之詞，諸如「殊無所取也」、「非說經之道也」、「非通論也」、「不可據為定論也」之類評語，隨處可見。無怪乎北京大學教授鄧廣銘先生得出《四庫存目》之書「大多數是應當棄而不

⑨ 詳見《鄭堂讀書記》卷三十二。

⑩ 知不足齋刻《四庫全書簡明目錄》與後來定本之異同，《鄭堂讀書記》卷三十二亦詳述之。

收」的結論，<sup>11</sup>臺灣清華大學張元教授亦贊成鄧廣銘先生的說法，認為「存目的價值不高」、「水平低下」。<sup>12</sup>長期以來，持這種觀點的大有人在，其根據主要就是《四庫全書總目》中各書提要及上諭、《凡例》等。

事物的本質往往掩蓋在表象下面，這種表象又往往祇是一個假象，或者真假參半。張元先生針對《讀書》雜誌發表的季羨林先生致沈昌文先生的兩封信，指責季羨林先生未仔細讀過《四庫提要》，估計張元先生仔細讀過《四庫提要》，但《提要》頂多祇是《四庫存目》所載 6,793 種書的一個表象，離《存目》書的本質仍然有很長一段距離。筆者數年來經眼《存目》之書無慮千數百種，逐一精讀縱未敢必，各書大要諒能明了。核以《四庫提要》，大都浮光掠影，讀未終卷，率而操觚者，屢見不鮮。四庫開館，在乾隆三十八年春，僅用一年半時間，到乾隆三十九年七月乾隆帝就看到四庫館所呈《四庫全書總目》初稿，「於經史子集內分晰應刻、應抄及應存書目三項，各條下俱經撰有提要」，「多至萬餘種，卷帙甚繁」（《總目》卷首上諭）。短短一年半，就寫完了一萬多種書的提要初稿，分出了「著錄」與「存目」兩大部分，成事何其迅速。檢閱《提要》，不難發現，凡「著錄」之書大都詳密，而「存目」提要每多粗略。《存目》之書約當「著錄」之兩倍，而提要篇幅僅當「著錄」之半。蓋「著錄」各書，提要須弁篇首，辯證不得不精。《存目》提要不附原書，但須說明著者爵里、書之大略及列入《存目》之由，不必如「著錄」各書反復考訂也。持此粗略之提要，以觀 6,793 種《存目》圖書之價值，謂為隔靴搔癢，並不過分。

反復研討，余謂 6,793 種圖書所以被列入《存目》，原因不外以下九條：

### (一) 限制規模

校辦 3,461 種「著錄」之書已歷十餘年之久，任事諸臣多達 360 人（《總目》卷首），先後招募謄錄書手竟達 2,826 人，<sup>13</sup>而各省督撫學政下屬採辦人員尚不在內。如此浩大工程，若不嚴格限制規模，顯然是清政府人力物力都無法承受的。乾隆四十七年永瑢等〈進四庫全書表〉有「望洋無際，慮創始之為難」之句，應是當時心情的真實寫照。出於限制篇幅的需要，大量圖書未能進入《四庫全書》而屈居《存

<sup>11</sup> 鄧廣銘：〈論四庫全書存目叢書不宜印行〉，載《光明日報》1994 年 7 月 29 日。

<sup>12</sup> 張元：〈關於四庫提要〉，載《讀書》1995 年 12 期。

<sup>13</sup> 郭伯恭：《四庫全書纂修考》（北京：國立北平研究院史學研究會，1937），第 74 頁。

目》。例如明代地方志僅「著錄」6種，清代地方志僅「著錄」各省通志15種，其餘明清兩代各省府州縣志列入《存目》者多達一百餘種。顯而易見，這一大批列入《存目》的地方志是寶貴的歷史資料，既不能視為俚淺平庸的無用之書，亦不能扣上「言非立訓，義或違經」的大帽子。它們所以被列入《存目》，是由於《四庫全書》容量有限，不得不嚴加刪汰。經部之五經總義、小學，史部之雜史、傳記、地理，子部之醫家、雜家、小說家，集部之別集，都有大量優秀著作因為《四庫全書》篇幅的限制而不得不退居《存目》。對這些書，提要很難全面予以否定，常常採取挑出一兩條疏誤大加指責的辦法，或者羅列一下章節而不置可否。

## (二)貴遠賤近

對時代較早的圖書從寬收錄，時代較近的著述從嚴遴選。這條原則沒寫進《凡例》，但始終是館臣們遵守的重要原則。《四庫全書》總裁官于敏中曾致函總纂官陸錫熊：「舊書去取，寬於元以前，嚴於明以後。」<sup>⑭</sup>于敏中的這條指示，被貫徹到纂修活動之中，並形之於提要行文之上。例如：《鬻子》提要云：「每篇廖廖數言，詞旨膚淺，決非三代舊文。姑以流傳既久，存供一家耳。」《子夏易傳》提要云：「流傳既久，姑存以備一家。」《鼎錄》提要云：「蓋流傳既久，屢經竄亂，真偽已不可辨，特以其舊帙存之耳。」《硯譜》提要云：「以其宋人舊帙，流傳既久，尚有一二足資多識者，故附著諸家硯譜之次，以供檢核焉。」《海棠譜》提要云：「以宋人舊帙，姑並存之，以資參核。」《禽經》提要云：「流傳已數百年，文士往往引用，姑存備考，固亦無不可也。」《長短經》提要云：「唐人著述，世遠漸稀，雖佚十分之一，固當全璧視之矣。」《蘇氏演義》提要云：「古書亡佚，愈遠愈稀，片羽吉光，彌足珍貴。」這種貴遠賤近的原則，使得元代以前的著作絕大部分收入《四庫全書》，而明清兩代著述則大量退居《存目》。仍以地方志為例，宋元地方志十餘種全部著錄，無一存目。明清地方志則百分之八十以上均列入《存目》。再以集部別集為例，元以前別集大都收入《四庫全書》，列入《存目》者約占25%，而且大都是後人評選注釋之本，單就原集計算，恐怕不足15%。而明人別集著錄者238種，存目者852種，存目之書超過78%。清人別集僅著錄41種，而存目者達583種，存目之書占93.4%。同為別集，唐代杜荀鶴《唐風集》被提要斥為「詩多俗調，不稱其名」。明代戚繼

<sup>⑭</sup> 《于文襄公論四庫全書手札》第十八函（北京：北平圖書館影印手稿本，1933年）。

光《止止堂集》提要認為「詩亦伉健，近燕趙之音」。但《唐風集》順利進入《四庫全書》，《止止堂集》則屈居《存目》。就二書的評價來判斷，結果應當相反。但《唐風集》沾了早的光，《止止堂集》吃了晚的虧。如果照《凡例》優選劣汰的原則，是無法解決這個問題的。可見《凡例》之外另有更強的「凡例」。

#### (四) 揚漢抑宋

清代雖然是漢學昌盛的黃金時代，但官方尊崇的是程朱理學，文廟中升朱熹於十哲之次，即可見尊崇異乎往昔。乾隆帝即曾說過：「朕御制詩文內，如周、程、張、朱，皆稱爲子，而不斥其名。」（《總目》卷首上諭）所以，在《四庫提要》中論及漢學、宋學誰高誰低時，總要擺出不偏不倚的架子：「漢學具有根柢，講學者以淺陋輕之，不足服漢儒也。宋學具有精微，讀書者以空疏薄之，亦不足服宋儒也。消融門戶之見，而各取所長，則私心祛而公理出，公理出而經義明矣。」（經部總敍）此類論調多次出現。

但在實際批評圖書、臧否人物時，就顯示出標榜漢學、排擠宋學的傾向。由於朱熹是宋學的代表人物，必須首先破除對他的迷信，同時朱熹又是清政府尊崇的人物，因而這種攻擊又往往是隱晦的，有時是借題發揮，曲盡其意。例如《提要》在評元史伯璿《四書管窺》時，忽然調轉筆鋒，評論朱熹：

考朱子著述最多，辨說亦最夥。其間有偶然問答，未及審核者。有後來考正，未及追改者。亦有門人各自記錄，潤色增減，或失其本真者。故《文集》、《語錄》之內，異同矛盾，不一而足。即《四書章句集注》與《或問》亦時有牴牾。原書具在，可一一覆案也。當時門人編次，既不敢有所別擇，後來讀朱子書者，遂一字一句奉爲經典，不復究其傳述之真偽與年月之先後，但執所見一條，即據以詆排衆論，紛紜四出，而朱子之本旨轉爲尊信者所淆矣。夫載寶而朝，論南宮者有故；越境乃免，惜趙盾者原誣。述孔子之言者，尚不免於舛異，況於朱門弟子斷不及七十二賢，又安能據其所傳漫無釐正？

上面一段攻朱子，下面一段攻朱門弟子，洋洋灑灑，真不知是在評《四書管窺》，還是在評朱子學派。這段高論，顯然是在告訴人們：朱子之書尚且「異同矛盾，不一而足」，朱門弟子一味盲從師說，不辨真偽，連朱子的本旨都沒弄清，就更不足觀了。

另外，在朱熹《伊洛淵源錄》和《名臣言行錄》等著作的提要中，也有對朱子及其學派的類似攻擊。至於對宋明理學中的非正統派陸王學派，攻擊就更頻繁、更直接。開卷可得，茲不舉例。

基於這種十分明確的揚漢抑宋的態度，宋明理學的著述就自然而然地被大幅度地汰入《存目》，在經部、子部儒家類、雜家類和集部別集類，隨處可以發現這種現象。早在 1933 年，黃雲眉先生就曾撰文指出這一點：

然程朱之書既為帝王政治上傀儡作用之所保障，姚江之書權威已大，亦非紀氏所能任意取捨。紀氏所能任意取捨者，多為此兩大宗之支與流裔，而姚江為尤甚。《存目》中歷歷可接。<sup>⑯</sup>

黃雲眉先生認為揚漢抑宋是紀曉嵐一人之主張，並引紀氏筆記中攻擊講學先生的內容作旁證。余謂不然。謂紀氏本人揚漢抑宋則可，謂《四庫全書總目》揚漢抑宋為紀氏一人私見則不可。我國學術發展到乾隆時期，考據學已形成一代風氣，群起而趨之，蓋有不期然而然者。紀氏不過占據了有利地形，順應一代潮流，充當了一員猛將而已。

針對揚漢抑宋的問題，業師王紹曾先生在一年前也發表了十分精當的論述：

《四庫全書總目》總的傾向是揚漢抑宋，對宋儒動輒微文譏刺，曲肆詆謔，特別對朱熹的著作每多挾持成見。在宋明理學上，則又尊程朱而貶陸王，對於王學傳人的著作，如王艮的《心齋約言》、王畿的《龍溪語錄》、《龍溪全集》、鄒守益的《東廓集》都列入《存目》。<sup>⑰</sup>

漢學與宋學誰高誰低，《四庫提要》揚漢抑宋是功是過，均非三言兩語所能講清。這裡祇須明確一點，那就是宋明理學著作因受到館臣的排斥而較多地退居《存目》。

<sup>⑯</sup> 〈從學者作用上估計四庫全書之價值〉，載《北平圖書館館刊》1933 年第七卷第五號。又收入《史學雜稿訂存》，改名〈從主編者意圖上估計四庫全書之價值〉，1961 年山東人民出版社排印本，1980 年齊魯書社重排本。

<sup>⑰</sup> 王紹曾：〈印行四庫全書存目叢書之我見〉，載《光明日報》1994 年 12 月 2 日。

#### (四) 壓制民族思想

在清代，民族問題是一個極敏感的政治問題，因為清朝是少數民族入主中原，所以一切講「夷夏之辨」或誣蔑少數民族的書籍都受到嚴厲查禁。錢謙益、李清、周亮工、屈大均、呂留良等人的著作都因政治原因受到禁毀。這方面的史料很多，過去討論的也最多，所以不必再細說。現在需要明確的是：有一部分違礙書被列入《存目》。

最富代表性的是明代王洙的《宋史質》一百卷。提要云：

是編因《宋史》而重修之，自以臆見，別創義例。大旨欲以明承宋，非惟遼、金兩朝皆列於「外國」，即元一代年號亦盡削之。……荒唐悖謬，縷指難窮。自有史籍以來未有病狂喪心如此人者。其書可焚，其版可斧。其目本不宜存，然自明以來印本已多，恐其或存於世，熒無識者之聽，爲世道人心之害，故辭而闡之，俾人人知此書爲狂吠，庶邪說不至於誣民焉。

從提要可以看出，這絕非一般的學術問題，其痛恨切齒，溢於言表。因為王洙完全不承認少數民族建立的遼、金、元三個王朝，而繼遼、金、元以後，清朝是又一個少數民族建立的王朝，照王洙的成例，自然也只能是不合法的。這是提要指斥王洙爲「狂吠」的根本原因。《宋史質》當然應列爲全毀書。

還有明柯維騏《宋史新編》二百卷，不承認宋、遼、金三史並立的舊法，而把遼、金二朝並入《宋史新編》的「外國」中，與西夏、高麗並列。提要的結論是：「大綱之謬如是，則區區補苴之功其亦不足道也已。」

又明丘璿《世史正綱》，起秦始皇二十六年，止明洪武元年。「紀年干支之下，皆規以一圈，中書國號。至元代，則加以黑圈。迨至正十五年明太祖起兵，則爲白圈。其說以爲本之太極圖之陰陽，至是天運轉而陽道復、陰翳消也」（《提要》）。把元朝比作黑暗的陰世，所以提要斥之曰：「率臆妄作，爲史家未有之變例，可謂謬誕。」

又明黃光升《昭代典則》，起元至正十二年朱元璋起兵，終明隆慶二年。該書前四卷爲洪武元年以前事，但不用元朝年號，而用明朝紀年。提要認爲：「究非萬世之公論也。」

又明吳樸《龍飛紀略》，紀朱元璋事迹，自壬辰至壬午，凡五十一年。提要云：「自壬辰至丙午，明號未建，順帝儼存，猶是元之天下。乃削去至正年號，惟書甲子。則偏僻太甚，於公議爲不協矣。」

這些著作，本質與《宋史質》無異。無論其議論是否精深，紀事是否謹嚴，都不可能被清代官修的《四庫全書》接受。它們沒有被銷毀，而得以存目，已是很難得的了。

### (五) 維護封建倫理道德

封建道德主要就是經過歷代不斷改造完善的儒家儒理道德。這種倫理道德特別重視君臣父子及貴賤雅俗之間的等級觀念。當然是爲維護封建統治服務的。《四庫全書》既爲官修，當然要維護封建倫理道德。對那些離經叛道、非聖無法的著作，總是要嚴加排斥。《四庫全書凡例》所說的：「言非立訓，義或違經」，即指此類而言。

最有代表性的例子是明李贊《藏書》、《李溫陵集》等著作。《藏書》提要云：

前有自序曰：「前三代吾無論矣。後三代漢、唐、宋是也。其間千百餘年而獨無是非者，豈其人無是非哉？咸以孔子之是非爲是非，固未嘗有是非耳。然則予之是非人也又安能已？」又曰：「……覽則一任諸君覽，但無以孔夫子之定本行賞罰也則善矣」云云。贊書皆狂悖乖謬，非聖無法。惟此書排擊孔子，別立褒貶，凡千古相傳之善惡，無不顛倒易位，尤爲罪不容誅。其書可毀，其名亦不足以汚簡牘。特以贊大言欺世，同時若焦竑諸人，幾推之爲聖人。至今鄉曲陋儒，震其虛名，猶有尊信不疑者。如置之不論，恐好異者轉矜創獲，貽害人心。故特存其目，以深暴其罪焉。

《四庫提要》中最痛恨的兩個人是王洙和李贊，李贊的罪過都在「排擊孔子，別立褒貶」八個字上。所以《李溫陵集》提要斥李贊爲「名教之罪人」，李贊的著作全都入《存目》。

焦竑因爲推崇李贊也受了很大連累，大部分著作僅得存目。其中有較高史料價值的大型傳記《國朝獻徵錄》一百二十卷、《熙朝名臣實錄》二十七卷亦屈居《存目》。《熙朝名臣實錄》提要云：「所附李贊評語，尤多妄誕，不足據爲定論也。」又《焦弱侯問答》提要云：「師耿定向而友李贊，於贊之習氣沾染尤深，二人相率而爲狂

禪。贊至於詆孔子，而竑亦至尊崇楊墨，於孟子爲難。雖天地之大無所不有，然不應妄誕至此也。」即此可見，焦竑的大部分著作入《存目》，主要是因爲推崇李贊。

另外，文學作品中的戲曲小說等被排斥於四庫之外，散曲也沒資格進入《四庫全書》，而僅於《存目》中略載一二，以備一格。自《漢書藝文志》即分諸子爲九流十家，小說家爲十家之一，但卻不入「可觀者」流。原因是小說家出於稗官，所記爲街談巷議，道聽途說，其作者和內容都來自下層。詞曲也是如此。《四庫全書總目·詞曲類序》云：「詞曲二體，在文章技藝之間，厥品頗卑，作者弗貴，特才華之士以綺語相高耳。」又云：「王圻《續文獻通考》以《西廂記》《琵琶記》俱入經籍類中，全失論撰之體裁，不可訓也。」又論明王九思《碧山樂府》（所收爲雜曲小令）云：「可謂聲音文字兼擅其勝，然以士大夫而殫力於此，與伶官歌妓較短長，雖窮極窈眇，是亦不可以已乎。」字裡行間充溢著卑視的情緒。散曲之所以屈居《存目》而不能進入《四庫全書》，主要是封建等級觀念在起作用，所謂「厥品頗卑，作者弗貴」八字盡之矣。

#### (六) 避免重複

我國古書內容重複確實不少。單本彙成叢書或大全集，而單種仍自行世。小書彙成大書，大書又裁篇別出。如果一概著錄，勢必疊床架屋，連篇累牘。所以有些重複之書，僅存其目。因重複而入《存目》者約有以下三類：

1.一書之「別本」。如《別本干祿字書》、《別本潛邱劄記》、《別本晏子春秋》之類，均爲《存目》之書。所以稱「別本」，以別於收入《四庫全書》之正本也。凡別本存目者，必於內容或體例與正本有一定差別，完全相同者例不兩見。

2.初出單行本或裁篇別出本。如清沈彤《釋骨》一卷乃《果堂集》之一篇，宋李剛《李忠定奏議》六十九卷俱已編入《梁溪集》，明鄭開陽《日本圖纂》、《蘇松浮梁議》等十種已彙爲《鄭開陽雜著》，故均入《存目》，以免與《四庫全書》所收全本重複。

3.叢書。以其子目俱已散入各類，要麼著錄，要麼存目。而叢書之總名稱及種數、卷數、輯者名氏，均不宜埋沒，故得入於《存目》。《永樂大典》所引各書多已輯出，亦但存其目，與叢書入《存目》同理。

必須明確：一書的不同注本、評本、選本、類編本或繫年本，均不宜視爲重複。因爲它們通過再加工，已注入了新的學術成果。

### (七) 尊官書而抑私撰

清代官修之書往往有所憑藉。《康熙字典》實即明梅膺祚《字彙》和明張自烈《正字通》之增訂本，《正字通》入《存目》，《字彙》則並《存目》亦未得入。《全唐詩》實據明胡震亨《唐音統籤》、清初季振宜《唐詩》增訂而成，《統籤》入《存目》，《唐詩》並《存目》亦不得入（此書稿本尙存中央圖書館，有影印本）。《佩文齋廣群芳譜》乃明王象晉《二如齋群芳譜》之增廣本，《日下舊聞考》亦朱彝尊《日下舊聞》之增訂本，王書僅得存目，朱書並存目亦未得。

余讀明雷禮《國朝列卿紀》一百六十五卷、焦竑《國朝獻徵錄》一百二十卷，未嘗不服其宏富。《列卿紀》詳於行事年月，尤為史事繫年之所必資。《獻徵錄》猶可藉口焦竑沾染李贅習氣而斥入《存目》。《列卿紀》此等百數十卷大型傳記資料退居《存目》，則絕非提要所謂「行實略仿各史列傳，而又不詳具始末，止書其事之大者而已」廖廖數語所能交待。唯提要中有「《明史》頗采之」五字，明是對卷八至十三《內閣行實》而言，實際是對全書而言。這五個字輕描淡寫，卻道出了真情。《列卿紀》和《獻徵錄》都應是由於官修的《明史》已採用了其中的大量資料而被列入《存目》的。至於明黃省曾《西洋朝供典錄》已為《明史》採用，元潘昂霄《河源記》已被《元史》全文錄入，二書均入《存目》，亦屬同類。乾隆間所修《續文獻通考》原是就明王圻《續文獻通考》重修者，王書確有駁雜之病，但網羅宏富，至今不廢。四庫列入《存目》，且直斥為「竟以覆瓿可也」，亦可謂橫矣。

### (八) 原本殘闕或漫漶過甚，無法校寫

此類數量不多，但又不能並入他類。如宋晏殊《類要》一百卷，提要云：「自明以來，傳本甚罕。惟浙江范氏天一閣所藏尙從宋本抄存，而中間殘闕至四十三卷。別有兩淮所進本，僅存三十七卷，門類次序尤多顛倒，且傳寫相沿，訛謬脫落，甚至不可句讀。蓋與《太平御覽》同為宋代類書之善本，而其不可校正則較《御覽》為更甚。故今惟存其目焉。」

又如明趙時春《平涼府志》十三卷，提要云：「其考證敍述具有史法，在關中諸志內最為有名。惜其漫漶磨滅，已不可繕寫。故僅存其目於此焉。」

### (九) 著作水平庸劣或僞妄之書

這是上諭和《凡例》一再強調的。但考慮過以上各因素以後，我們不難發現，真正能扣上「俚淺訛謬」這頂帽子的圖書為數並不多。僞妄之書，一旦發現，倒容易解決。筆者發現，明末刻署陳繼儒撰的《福壽全書》，實為書坊翻刻明鄭瑄《昨非庵日纂》初集二十卷而變亂其篇次、改換其書名、改題其撰者而成，托名陳繼儒，實與繼儒無涉。又底本闕頁者，則改刻頁碼，強為連綴，無聊之極。這部書確實屬於「俚淺訛謬」者，可惜館臣未發現其僞妄。<sup>⑯</sup>我們應當承認，《存目》之書就總體來說不如著錄書水平高，但真正的平庸之作則為數有限。諸如明項篤壽輯刻的《全史論贊》八十卷，明袁以明輯刻《二十一史論贊輯要》三十六卷，均就正史鈔撮論贊而成，正如提要所云：「讀史必先知其事之始末，而後可斷其人之是非。今篤壽惟存其論，使稱善者不知其所以善，稱惡者不知其所以惡，仍於讀史者無益也。」此類著述確實水平較低，但大都傳本日稀，亦何可遽廢耶。

通過以上九條關於 6,793 種圖書被列入《存目》的原因分析，我們似可認識到，《四庫存目》之書是通過種種渠道進入《存目》的，它們絕不像乾隆上諭所說的那樣「書無可取」、「淺俚訛謬」，而是一大宗寶貴的文化遺產。要最後揭示它們的真面目，只有研讀原書一條路。過分相信《四庫提要》，只能誤入歧途。

## 四、《四庫存目》書的流傳及向來對《存目》書的重視

《四庫存目》之書多達 6,793 種，若以胡虔編刊單行本《四庫全書附存目錄》計之，則為 6,816 種（據清周中孚統計核算）。自乾隆修《四庫全書》以來，已二百餘年，其間人世滄桑，兵燹頻仍，當年進呈四庫館而被列入《存目》之本，傳世殊罕，歷年所見，不過百種，亦可謂「千百之中不十一焉」。

當乾隆三十一年正月下詔徵集遺書時，乾隆帝即表示：「其有未經鐫刊、只係鈔本存留者，不妨繕錄副本，仍將原書給還。」乾隆三十八年五月十七日諭旨又云：「今外省進到之書，大小長短參差不一，既無當於編列縹緲，而業已或刻或鈔，其原書又何必復留內府？且伊等將珍藏善本應詔彙交，深可嘉尚。若因此收存不發，轉

<sup>⑯</sup> 關於《福壽全書》之僞，余撰有專文辨之，即將發表，茲不詳述。

使耽書明理之人不得保其世守，於理未為公允，朕豈肯為之？所有各家進到之書，俟校辦完竣日，仍行給還原獻之家。」<sup>18</sup>在其後數年間，乾隆帝曾屢次重申要發還原書。由於存目書祇須寫提要，不須謄抄，所以在《四庫全書》完成前即有發還者，乾隆四十年兩淮鹽政寅著即「奉發還彙存名目書三百部」，<sup>19</sup>其中馬裕領回 156 部，其他商人領回 145 部。乾隆四十二年又下詔：「現在辦竣及祇須彙存書目各種，並應及早發還」，「總裁督同總纂、提調、纂修等即通行查檢各書，開列清單，行知該督撫等，酌委妥便之員，赴翰林院領回，給還藏書之家。」<sup>20</sup>但未能實現。乾隆四十七年大學士英廉曾奉命清理進呈本，復奏：「無干礙之存目及重本各書共計九千四百十六部，應遵旨發還各家。」<sup>21</sup>乾隆五十一年吏部尚書劉墉奉命再次清查進呈書，劉墉據翰林院檔冊上奏：「翰林院查明付復收過各省採進各家進呈各種書籍共計一萬三千五百零一種。除送武英殿繕寫書籍三千九百十八種又重本二百七十二種、已經發還各家書三百九十種外，現在存庫書九千四百十六種。內應遵旨交武英殿者六千四百八十一種，應發還各家者二千九百十八種。」<sup>22</sup>所謂「現在存庫書九千四百十六種」與前英廉點查之數同，即「存目及重本各書」。其後，經總裁永瑢奏准，《四庫全書》底本三千餘種即列架貯存翰林院，乾隆五十三年乾隆帝曾詔諭：「詞館諸臣及士子等有願讀中秘書者，俱可赴翰林院白之所司，將底本檢出抄閱。」即指這批四庫底本而言。而存目及重本書當時則曾準備「交與武英殿另行貯藏」，<sup>23</sup>劉墉所謂「應遵旨交武英殿者六千四百八十一種」和「應發還各家書二千九百十八種」即指這批書。可見存目書與著錄書的原本在《四庫全書》完成後曾決定分藏在武英殿和翰林院兩處。但這一計劃並未完全實施。四庫底本確實列架貯存翰林院了，但存目及重本書並未交武英殿，而是保存在翰林院。余所見清嘉慶二十年福申手抄本《掌錄》所附福申手跋足以證實這一點。福申跋云：「辛未入詞館，聞有四庫書藍本，貯署之東西庫，其未入四庫而僅存目者，分藏講讀、編檢二廳。心艷羨之，

<sup>18</sup> 《四庫全書總目·卷首》。

<sup>19</sup> 《宮中檔乾隆朝奏摺·乾隆四十二年六月十五日兩淮鹽政寅著奏摺》，此轉引自黃愛平：《四庫全書纂修研究》第 181 頁，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1989 年排印本。

<sup>20</sup> 《辦理四庫全書檔案》，1934 年北平圖書館排印本。

<sup>21</sup> 《禁書目合刻》，此轉引自《四庫全書纂修考》第 42 頁。

<sup>22</sup> 乾隆五十一年二月十六日劉墉奏摺，轉引自《四庫全書纂修研究》第 191 頁。

<sup>23</sup> 乾隆五十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永瑢奏摺，同上第 190 頁。

恨不獲一見。乙亥受職後，辦理院事，適曹儻笙、秀楚翹二夫子有查書之命，遂得遍閱奇書，覺滿目琳瑯，目不暇給。雖紛紜殘蠹，不及細觀，而無如愛不釋手，欲罷不能，僅借卷帙之少者，貢書佣分寫。」（原書藏中國科學院圖書館）這段珍貴史料能使我們了解嘉慶二十年前後進呈本的保存情況和外間借抄情況。當然據說進呈本在嘉慶道光以後曾有被官員借出不還或盜出者。咸豐十年英法聯軍進占北京，翰林院與使館區鄰近，院內書籍嚴重損失。光緒十九年清查時，翰林院《四庫全書》底本僅存一千餘種。<sup>24</sup>光緒二十六年八國聯軍攻占北京，翰林院成爲戰場，《永樂大典》及四庫進呈本終於蕩然無存。進呈本中的大量孤本從此也就絕跡人間了。現在傳世的《四庫存目》書的進呈原本是非常稀少的，兩淮鹽政寅著領回的三百部和其他發還的九十部，主要應是存目書。所以零星傳世的存目書進呈本以兩淮鹽政李質穎採進本居多。

進呈本之厄運已如上述。所幸中國地大，藏書之家遍布各地，無論是《四庫全書》著錄之書還是存目之書，外間大都尚有別本傳世。根據我歷年撰《四庫存目標注》所積，以及與輯《四庫全書存目叢書》以來所獲，《四庫存目》之書有傳本留存者約有 4,500 種至 5,000 種，其中孤帙罕傳者約千種以上，而亡佚者亦當在 1,500 種以上，殊可惜也。

鑑於《四庫存目》書本身的價值和日見稀少的現實，《四庫存目》之書早已受到關注，當乾隆三十九年趙懷玉從四庫館攜出《四庫全書簡明目錄》交鮑氏知不足齋刊行以後，乾隆五十八年桐城胡虔就輯刻了單行本《四庫全書附存目錄》，當時助校者爲著名學者凌廷堪，<sup>25</sup>如果《四庫存目》之書果如乾隆諭旨所言係「俚淺訛謬」或《凡例》所謂「言非立訓，義或違經」、「尋常著述、未越群流」，那麼還有什麼必要勞兩位學者爲之校刊單行本目錄呢？

胡虔的刊本祇是記錄書名、卷數和朝代、著者，無提要。到嘉慶十五年，《鄭堂讀書記》的作者周中孚又仿《四庫全書簡明目錄》著《四庫全書存目要略》二十六卷，爲存目各書作了簡明提要，以《四庫提要》爲主要依據，並參考他書，原書能

<sup>24</sup> 《榮慶日記》，同上，第 281 頁。

<sup>25</sup> 乾隆五十八年四月胡虔《欽定四庫全書附存目錄跋》：「其尚有鈔胥字畫之誤，壬子在江寧與凌仲子廷堪復詳校之，竝釐爲十卷。」

見到的亦參考原書。其稿本現藏日本靜嘉堂文庫。<sup>⑯</sup>

清末四大藏書家之一的錢唐丁氏八千卷樓，十分注意收集《四庫存目》之書，歷年所收存目書多達一千五百餘種，而且闢八千卷樓之西廂專室貯之。丁氏還專門刻了「四庫坿存」四字朱文長方印鈐蓋在各書首頁書眉上。這些存目書隨著八千卷樓的其他珍本秘笈於光緒末售歸江南圖書館。江南圖書館後更名江蘇省立國學圖書館，館長柳詒徵先生主持館務期間嘗選擇其中尤為罕傳之本如明抄本《議處安南事宜》一卷、明萬曆三十八年趙綺美抄《百夷傳》一卷等若干種影印行世。丁氏舊藏現大都保存於南京圖書館。

民國年間，著名學者、版本學家顧廷龍先生亦留心《四庫存目》書的傳本，先生在燕京大學圖書館供職期間，凡遇《存目》之書，均注於單行本《四庫全書附存目錄》各條之下，其中部分《存目》書購歸燕大，現存北京大學圖書館，余所見者無不印本清郎、首尾完俱。「七七事變」以後，先生應葉景葵、張元濟等先生之邀主上海合眾圖書館，合眾圖書館後更名上海歷史文獻圖書館，為今上海圖書館前身之一。先生數十年來一直任館長。遷滬之後，先生繼續留意《存目》傳本，積稿甚多，惜在「文革」中被毀。1993年10月，先生知余方從事《四庫存目標注》，慨然以手批《四庫全書附存目錄》線裝木刻本四冊相寄，並附函勉勵。先是，余嘗從北京琉璃廠書肆獲《四庫全書附存目錄》清刻本四冊，間有朱墨批注，以浮簽有民國卅四年一月十四日日曆一葉可斷為民國間某氏所批。先生書到之日，余感愧之下，將先生批語過錄於某氏批本之上，擬於《四庫存目標注》付梓時將先生批注及某氏批注一並收入，並逐條標示先生手批，用志景仰且不沒前輩之功也。

又民國十三年商務印書館提出影印《四庫全書》並進而利用贏利續修《四庫全書》的計劃，其續修計劃有云：「擬請海內通人，選擇四庫存目及未收書，刊為續編。」1933年教育部授權商務印書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珍本，黃雲眉先生發表〈從學者作用上估計四庫全書之價值〉一文，表示異議，同時提出：「如編印有清一代考證諸書，以總結考證學之成績，或搜印四庫未收書、存目書及禁書等以彌當時修書因各種原因而產生之缺憾，亦非全無價值之舉。」這是較早提出印行存目書主張的，不過都是與續修《四庫全書》連在一起，並未單獨提出印行存目書的主

<sup>⑯</sup> 日本長澤規矩也撰，中國梅憲華、郭寶林譯：《中國版本目錄學書籍解題》（北京：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0年排印本），第50頁。

張。

大陸近十餘年來一直重視古籍整理，1981 年國務院恢復了「文革」前業已存在的「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1983 年 9 月教育部又成立了「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政府撥出專款扶持古籍整理事業，資助古籍整理項目。1992 年在北京召開了國務院第三次古籍整理規劃會，會上周紹良、胡道靜兩先生先後提出要重視《四庫存目》書的調查研究，指出《存目》中有許多有價值的書，應予以搶救。周紹良先生首次提出印行《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的主張。兩位老前輩的高見為我正在從事的《四庫存目標注》注入了更多的精神力量，此後，我集中了更多的精力去從事《標注》工作。

## 五、《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的正式提出及其輯印方法

輯印《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的正式計劃是 1992 年底由中國東方文化研究會歷史文化分會會長、北京大學教授劉俊文先生提出的，計劃報到國務院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得到批准，並正式成立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出版工作委員會」，由劉俊文先生任工作委員會主任，中華書局編審歷史學家張忱石先生等任副主任，聘請大陸知名學者周一良、任繼愈、張岱年、周紹良、胡道靜、侯仁之、王紹曾、冀淑英等任學術顧問，北京大學季羨林教授任總編纂，大陸近百位文史專家和版本目錄學家組成編委會，來自中國科學院、中國社會科學院、中華書局、北京大學和山東大學等單位的十餘位中青年學者組成了常務編輯班子，以強大的陣容和積極負責的精神投入了編纂出版工作。

編輯工作主要分以下幾個步驟：

(一)調查編目。主要解決存目各書有那些傳世，傳世者有那些版本，是刻本還是抄本、抑或稿本、批校本、活字本、石印本等。從傳世各本中選出一個好的本子，基本標準是：舊刻舊抄，不闕不訛。這八個字不容易辦到，祇能努力去做，集思廣益，多向專家請教。對那些與《四庫全書》重複或《存目》內部互相重複者，要剔除重複。

(二)拍攝復製。這一步是以第一步調查編目工作的成果為依據來進行的。同一種版本如果有若干地方收藏，應選其初印完好之本來拍攝。不同版本，要選擇足本並且寫印清朗者拍攝。孤本不論善否，均予拍攝。所有提供底本者，不論公私，均酌

付底本費及工本費。大陸一百多家圖書館、博物館和高等院校提供了底本，是對這一巨大工程的有力支持。《四庫存目》之書確係孤本而且現存大陸外者，據不完全調查統計，有百分之三左右，主要分布在臺灣、日本、美國等處。這些底本目前只拍到一部分，未能全部拍攝。少量未能調查到或調查到而未能拍攝到的書，擬將來續出《補編》。

(三)鑒別。膠卷或復製件拿到後，首先要進行鑒別。確認是所需要的《存目》之書，同時確認是所需要的本子。膠卷一般要先還原，鑒別工作是在還原件或復印件上進行的，由於許多原件分散在各地，很難一一親自過目，因此對原件的紙張、墨色等都無法取得直觀的認識。這使鑒別難度加大，常常要與收藏單位往返通信，直到心安理得為止。某些本子有殘闕，還要用同一版本或不同版本補配，並加注說明。例如明周孔教《周中丞疏稿》，一半在北京圖書館，一半在吉林大學。吉林大學的半部原為清宮天祿琳瑯故物，有「乾隆御覽之寶」、「天祿繼鑒」等印。北京圖書館的半部則不是清宮故物。兩處均是明萬曆祁氏淡生堂刻本，而且恰好配全。疑原係一書散在兩處，惟其分開之日又當在乾隆以前。不意二百餘年後在《四庫全書存目叢書》中得以破鏡重圓，亦是書林中一段佳話。其他不完之本得以配齊者又何啻數十百種。

(四)纂修。纂修工作不存在分類、排序等問題，《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所收各書仍依《四庫全書總目》之舊序。纂修工作主要是對復製件、還原件詳加審閱，看左右上下是否文義連貫，若有顛倒錯亂則予理順。遇有闕葉則予配補，無可配補則粘貼「原厥某葉」標記。審核無誤，則一一標出順序號，交拼貼工拼貼中縫。古書每葉以中縫為界分為前後兩個半葉，裝訂時即分為正反兩面。拍照時無法同時拍攝正反兩個半葉，因此需要在拍攝還原或復印之後再拼貼中縫。中縫也叫「版心」，又稱「版口」或「書口」，上面有書名（多簡稱）、卷數、葉數，一般還有「魚尾」，某些版心還有每葉大小字數、刻工姓名、刻書鋪號、校刊年月、篇名等等，書口又有「黑口」、「白口」之分，乃至書名刻於魚尾上下，版心寬窄等等，都是古書版本鑒別的依據。因此，版心的拼貼復原十分重要，務必不失原貌。又拼貼過程中可能會出現錯亂、脫漏，後果都十分嚴重，因此除拼貼前先標出順序號外，拼貼後還要嚴格覆校。

由於影印是採取的縮印法，每頁容原書兩葉，因此拼中縫後還要貼上下欄，仍是先標順序，再拼貼，貼完覆校。覆校無誤再貼頁碼。貼完頁碼後，交編目室在每書前加貼「書名頁」，包括書名、卷數、朝代、著者、版本、藏所等，配補情況亦一

並注明。每書末附載殿板《提要》一篇，以資參考。書名頁及提要貼好後，即交付終審。

(五)終審。終審對存目書的內容、作者、版本都要進行審核。要對照《四庫提要》一一核實，確係《存目》書而又完整無誤方可收入。終審仍然要逐頁審讀，而且兩位終審互相覆審。確無錯誤，方可交付印刷。

(六)描潤。影印古書離不開描潤，但極易描錯，前人多有教訓。因此，《存目叢書》之描潤嚴格限制於版面的污垢、水漬或因原書紙張灰暗而帶來的底灰等。凡文字漫漶、版面斷裂概不描修。

(七)影印裝潢。編製成稿之後交付影印。影印採取黑白照相製版，進口 70 克膠版紙印刷，16 開精裝，封面採用進口紙板、仿皮面料。每冊約 800 頁。各冊前面加本冊目次。全書約 1200 冊，收書四千餘種，首卷編有總目錄，尾卷則是完備的索引。

## 六、《四庫全書存目叢書》輯印工作現狀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出版工作委員會成立後，首先進行的是籌備工作，正式進入編纂是在 1994 年夏秋之交。到 1996 年元旦，編纂工作大約進行了一年半。這一年半當中，子部已全部編定，共收書 1,255 種，編為 261 冊。史部已完成編目和拍攝，並已編定數十冊書稿。經部編目工作基本完成，並拍攝約三分之一。集部編目工作正在進行。印製工作，由於在最初階段出現過多次返工，速度受到一定影響，到 1995 年底共印出子部近百冊。1995 年 11 月 26 日在北京人民大學堂召開了「《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首發式暨專家鑒評會」，到會的各地專家學者有 200 餘人，專家們肯定這是一部價值很高的叢書，無論是版本遴選、編纂製作，還是印刷裝潢，都達到精益求精的程度，是近數十年來少有的精品。全書計劃在 1997 年底全部出齊。從目前編委會的實力和各方面的條件看，這個目標完全可以實現。

## 七、結語

中華民族是一個有著悠久歷史和光榮傳統的民族，歷代先哲為我們留下的典籍浩如烟海，這是我們民族文化遺產的重要組成部分，搶救保護並整理出版這些古籍是我們應盡的職責。《四庫存目》之書由於它們的特殊身世而長久得不到應有的重視

和保存，因而損失嚴重。毫無疑問，《四庫存目》之書和《四庫全書》一樣是傳統文化的寶庫，而其亟待搶救則又甚於《四庫全書》。輯印《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正是有鑒於此而作出的明智之舉，理應得到所有炎黃子孫和愛好炎黃文化人士的關心與幫助，我們相信，這一盛舉一定能夠圓滿成功。1996年元月於槐影樓。